

## 第二十四回 一枝梅空設鴛鴦計

## 《賣花聲》

今日北池遊，蕩漾輕舟。波光瀲灩柳條柔。如此春來春又去，白了人頭。

好妓好歌喉，不醉無休。勸君滿滿罄金甌。縱使花前常病酒，也是風流。

一枝梅，乃梁上君子的綽號。大凡到人家偷了物件，就於失主壁上畫一枝梅花而去。其失主曉得盜者是一枝梅，總呈告捕，皆無能捉獲。以此偷兒俱敬服他一點直氣，再不累及諸人。就是應捕，也皆贊嘆的。

一日，又去盜了現任副使衙中金銀首飾、細軟珠寶，約值千金，竟於臥房上畫了一枝梅花去了。副使衙中次日起來，失了千金物件，見畫一枝梅於房內，著令手下忙請府縣，都到私衙議事。說起一枝梅偷盜，罪不容誅，乞貴府貴縣嚴比捕人，限三日內解到府。

縣官聞知失盜，俱各不安，回到衙門，把一班應捕概責廿板，限三日之內捉獲一枝梅，如怠緩，重責五十，決不姑寬。眾應捕一齊慌了道：「怕沒別處搜尋，怎倒在老虎口裏奪食。如今大家分頭尋覓。」卻尋到第三日，那裏有！祇見一枝梅立在府前道：「小弟恐累哥們今日受責，我今出頭，等你們請功。我若坐在牢裏之時，說過夜間要救我出來。此道如若不依我說，後邊不來搭救你們。」大家一齊說：「依你，依你。」

一枝梅把捕人先見知縣，知縣轉送於府，府主即時解道副使一見賊人解到，咬牙恨道：「大膽奴才，快快還我贓來。」他說：「老爺在上，物件都在。小人是一枝梅徒弟，那日老爺衙中失的，果是師父偷去。他道為官的貪贓壞法，凌虐小民，剝民脂膏，充為己用。故此偷去，仍散於貧窮之輩。若論一枝梅手段，神仙也捉他不住。他能劍術傷人，取人首級如探囊取物。如今老爺再試他，少不得幾日之間，還到老爺衙中來也，」副使見說，倒吃一驚：「世間有這般狠賊，把他且監在牢裏，待捉了一枝梅，一總處死。」應捕帶了出來，一齊怨憤道：「承你好情，出來自認。怎生到官，又說這般大話。」一枝梅道：「我今日出來，是救你們的打。我說謊是救我身的打。」應捕道：「他如今又去尋一枝梅，那裏還有！」賊曰：「不妨，我今日進監去坐。三日後，晚間放我出來，我自出脫你們也。」應捕一齊買酒請他吃了。一到監中，牢頭俱各請他道：「好漢，好漢！」

到三日後，牢頭悄悄放他出來。他走出縣前，一竟去了。一虎跳進副使衙中，帶一鬚鬚，頭帶九華巾，腰間插一把利劍，把副使臥房內殘燈挑起，將壁上畫了一枝梅花，又往縣裏牢中去了。副使親眼看見聽見，前日說一枝梅能取人首級，故個敢聲張，反驚得魂不附體。

次日出堂，即差人往縣監裏取出小賊道：「你果然不說謊，昨夜親見一枝梅是一鬚子，一物不取，仍畫一枝梅花去了。據你說，他本事高強，你的手段如何？」那賊道：「老爺在上，強將手裏沒弱兵。今老爺試取便了。」副使吩咐取一把酒壺來，祇見一個門子，取了一把無蓋一枝枝瓶的酒壺，副使就於上面畫了幾個花押道：「今晚將此壺放在我臥房幕子上，你盜得到手，明日放你。」賊曰：「乞老爺令人押起，方可為之。」就著四個應捕押起他帶了出衙。

又去吃酒，應捕笑曰：「你真真會弄手腳，今晚之事，怎生為之？」一枝梅道：「你管我做甚！」吃酒散了，應捕放他自己行為。

到了三更時分，預先辦下豬尿泡一個，空節竹竿一枝，帶在身邊，悄悄上屋，揭起天窗一看，見那把酒壺擺在桌上。他把尿泡縛於竹竿頭上，擱在壺瓶肚裏，將口布往竹竿吹下氣去，那尿泡漲得漫大，將壺輕輕提起，取了上屋。副使一看，壺已不見，四壁端然不動，心下稱奇道：「此賊祇宜善識，若是加刑，一時懷恨，性命難保。」

坐下早堂，祇見應捕帶了偷壺之賊，當堂送上壺瓶，花押一些不動。道：「好手段，好手段，放你前去。以後不許在我地方擾亂。如下次拿住，決不寬恕。」一枝梅磕了一頭，竟出來了。一班應捕大笑，竟扯下他往酒肆中吃酒去了。酒席中間，應捕道：「我的賊爺爺，以後依老爺吩咐，別處尋些生意罷。」一枝梅道：「我今往別處尋些勾當，再不來累你們了。」正是：

海闊從魚躍，天空任鳥飛。

且說浙江湖州府長興縣，有一宦家張朝相。他父親在日，因他是獨養兒子，不忍以嚴法加他，讀書長成十六歲，文理略略粗通。料難取進，欲要與他納監，有志未行。其年，娶妻陸氏，夫妻二人正好快活。不期父母雙亡，丟了巨萬家財與他夫妻享用。該下田地產業，交與管家張才掌管，其內助全虧陸氏一力承當。張朝相其年已廿五歲了，尚無子嗣，每欲置妾生子，況陸氏青年多病，有心非一日矣。

其年夏初之際，有一漢子，領了十五六歲一個女子，到在門首道：「有一急用，將此女來賣，或當亦可。」門上報其原故，朝相與陸氏走出廳前道：「領進來看。」那漢子領了女子進來，朝相夫妻抬頭一看，見那女子：

雲一縷，玉一梭，淡淡衫兒薄薄羅。輕顰雙黛螺螺，挑四顆腰娜。小小金蓮步洛波，教人奈爾何。

朝相夫妻看罷道：「好一個女子，你要多少銀子？」那漢道：「此女就是兩個銀子也還增得些。祇因在下一朝急用原故，又沒個中人，祇要銀十兩也罷。」朝相道：「也使得。你姓名家鄉說與我聽。」那漢子道：「在下姓梅，行一，去住無定蹤，終日間吳頭楚尾，也是個四海為家的人。這女子名號端英，今年十六歲了，他祖籍松江華亭人氏，是我養妹，餘者不必問了。快取銀子與我去罷。」陸氏向內取了一封銀子，交付丈夫。朝相道：「梅君，銀子在此，你可收下。幾時來看你妹子？」梅一道：「這也難期，看便道：就來。」叫聲請了，往外就走。

陸氏領了端英到房中，著他坐下道：「你姓甚麼，父親作何生理？」端英道：「父親路布，中成化十六年庚子科舉人。曾在貴府歸安作教，因親母早故，娶了後母，連生兩個兄弟，父親得病故了。後母日逐凌辱奴身，梅一兄目擊其毒，一時俠腸，欲帶奴到家。聞他家又有幾個惡少年，恐有不便。故此著奴奉侍郎君娘子度日而已。」陸氏道：「原來是好人家的女兒，我當另眼相看，放心便了。」朝相道：「你女工針黹可曉得麼？」端英道：「奴身自幼習學女工，至於翰墨書史也會看來。」陸氏道：「既會針黹，在我房中做些女工便了。」就有心要與丈夫為妾，遂於房中後軒安床坐起。正是：

奇鳥遙傳喜信來，鬱蔥佳氣滿蓬萊。

誰知蕭史知音客，悄得秦姬到鳳臺。

陸氏每每勸丈夫道：「端英十分才貌，你何拘腐過甚，早生得一男，早一年歡喜。」朝相道：「我的心裏說，你正在青年，自然有孕，何消忙心。」陸氏道：「你還在睡裏夢裏，每夜不見我身子是火炭熱的，況且月經前後無準，焉有孕來。遇這般病症，多因是誤了你，還自做些主意方是。」朝相見妻子說的都是真語，便覺心中酸楚起來，也每每向後軒把端英挑逗，端英亦知其意，遂取花箋拂了寫道：

失翅青鸞似困雞，遇隨孤鶴過湖西。

春風桃李空嗟怨，秋月芙蓉強護持。

仙子自居蓬島境，漁郎漫想武陵溪。

金鈴掛在花枝上，未許流鶯聲亂啼。寫罷粘於壁上。陸氏進軒閑語，偶抬頭見了此詩，已知丈夫挑逗，未曾著手。出來見了朝相道：「你幾時曾與端英取笑來？」朝相曰：「何曾。」陸氏笑曰：「他題詩先招成，你還要胡賴。」朝相曰：「詩意怎麼說？」陸氏念了一遍道：「已是肯的。祇要你再遲遲。」朝相曰：「何以見之？」陸氏說：「漁郎漫想武陵溪，漫字明說了；未許流鶯聲亂啼，未字已明說了。」朝相曰：「他若不肯，詩句怎樣回？」陸氏說：「滯貨，他若不肯，題個漁郎休想，不許流鶯了，看你這般夯滯，祇欠讀書。」朝相道：「我書雖未博，學已成章，奈何我命中無金紫之榮，讀他怎麼，豈不聞：

布衣空惹洛陽塵，頭白金章未在身。

命運不該朱紫貴，終歸林下作閑人。」陸氏道：「你既不為文，還須習武，豈可虛此一生。」朝相笑道：「這陣上殺伐之事，一發不願為之。在家豐衣足食，肥馬輕裘，紫蟹黃雞，山餚海味，稱不得是個山中宰相！怎教我擔驚受怕，草宿露眠，白白送顆頭與人討賞，豈不聞：

頻年烽火八邊愁，裘馬平生非貴遊。

莫笑談兵向樽俎，書生端不為封侯。」陸氏笑道：「豈不聞男兒立大節，不武便為文。」朝相曰：「豈不聞無官一身輕，有子萬事足。」陸氏大笑道：「我身子懶得，不與你對了。偕你做些甚麼？」恰好季秋天氣，天香飄過，黃菊舒金。那後園裏萬樹芙蓉，有一種一日白，次日淺紅，三日黃，四日深紅，此乃印州木芙蓉也。又有種早間白色，晚作淡紅，名曰醉芙蓉。種種各異，不可勝數，即令置酒於後園亭上，請了妻房陸氏並端英，一齊往園中玩賞：

九月江南，觸處金風散錦，一時木落，滿林玉樹淡妝。牡丹未許稱王，蜀葵纔堪作使。朱脣得酒，薄暈生顏。翠袖卷紗，新紅襯肉。千堆錦繡，剪絨綠地春光，萬斜胭脂，瀉出銀河秋色。窺牆映沼，類桃李之無言；鑿月拒霜，化雁鴻之有信。上苑睡醒金埒，西湖香載蘭舫。薛媛井邊，漬堪作紙；楚臣江上，制不成衣。二八傾城，下蔡女郎之笑；三千望幸，阿房宮女之心。但於秋水澄波，不向春田怨晚。綺羅隊裏，追虢國之宵遊；絲管風情，宴吳王之春殿。折枝並蒂，插向淨瓶。探得孤芳，將遊遠道。閉戶人憐臥病，涉江客費相思。若使出有壺觴，每置一秋醉賞。更得居無風雨，尚貪半夜同眠。

陸氏叫：「端英，對此名花，正宜歡賞。你何鬱鬱不樂，莫非懷想雲間之意麼？」端英道：「妾聞花間墜淚，非韻人所為。念想高情，實懷酸楚。」朝相問曰：「為何一時這般苦楚，卻為何來？」端英道：「妾有一事，藏之久矣，欲言不言，實難啟齒。但人多耳目，又恐洩漏真情，等靜夜相商，方無別慮。」朝相見天已晚，吩咐收拾，大家齊出園門。

到了臥房，秉起紅燭，遂摒去男女。自己拴了外門，夫妻二人著端英坐下，問他因著何事至於淚流，幸勿隱諱。端英曰：「妾實松江路布之女，原為繼女，日夜凌辱。一夜，有賊入房，隱藏已久。初來本心，實欲偷竊。因母親是夜把妾十分毒打，此賊一時頓起不平，大喝一聲，把母親踢倒，飛挽賤妾而出，直至嘉興飯店安歇，妾問其因，他說『我本是一名竊盜，一枝梅便是。昨晚實欲竊盜爾室，祇因爾母將爾毒打，即起一時不平之心，帶汝前來。』妾恐遭他淫污，跣泣求歸，一枝梅笑曰：『汝誤矣，我雖然為盜，所得之物，實不自留。而有所得，隨濟貧苦人也。實有鋤強扶弱之心。今救你出來，不過一片熱腸，焉有他意哉。如懷此心，碎屍報汝。』妾遂放心隨他。又到湖州，妾又言曰：『承俠士救奴，終日朝燕暮楚，並無了期，怎得一安身之所方可。』他道：『為爾思之久矣。我有同夥十二人，皆江湖好漢，俱在太湖。我若送你至彼，反又落在火坑中了。我一路上訪得長興張家，極其富麗，將你先賣他數兩銀子，你在他家，視其動用黃白之物藏於何所，待初冬我來，先通你消息，約在某日要妾為內應，如期開門，直入取物而歸，為妾作妝資，再配人家。』妾自來，見郎君、主母等待妾如親生，妾之後母待妾如奴婢，今蒙侍賞名花，當此隆恩，一時想著初來之意，怎忍為之。淚出痛腸，不能自止耳。」

朝相夫妻見說，二人慌了道：「賢妹如此，怎生是好？」端英曰：「郎君、主母勿憂，奴寧拼死以謝主人，決不忍為妾而害主人矣。一枝梅雖係綠林，實存赤膽，是日如來，郎君當盛開一席於後園，相敬如賓，待妾道及高情，郎君再奉白金三百與彼，決不相受。可保永無虞矣。」陸氏道：「賢妹之言是也，自古兇拳不打笑面，老虎何嘗吃好人，祇須以禮待之，料然亦無事矣。」朝相見妻子分割，心下豁然。仍著端英床頭取酒，三人酌至雞鳴，各皆熟寢。

不覺光陰捻指，又是初冬。門上傳說，端英姐家內有人來了。朝相見說，忙至後軒，遂道：「賢妹，梅君到了。」端英連忙出來道：「郎君先出去，迎他到此相見。」張朝相整衣相見，分賓主坐下，待茶已畢，延入後房。端英相見，一枝梅舉眼一觀，見端英依然處子，反生得白胖了許多。端英開口便道：「張郎君早知梅伯是一江湖俠士，別後思慕，想至如今。聞初冬到來，終日兩夫妻藏酒盼望，酒餚已列後園矣。」

一枝梅聽聞，心下生疑：「為何他倒曉得我？就知我的本來面目，也不該如此恭敬，且看他怎生樣光景。」祇見朝相恭恭敬敬，請到後園，端英隨後一同坐下，開口說：「蒙君救拔，此恩粉骨難報。不期張家郎君，曾與先君在歸安學中交厚的契友，一聞奴身是路布之女，便如親生一般看待。此二人恩，犬馬不忘也，故說起救拔高情，如救己女一般，故此恭候非一日矣。此一杯酒，待妾為壽。」竟自拿酒杯滿滿斟奉，雙膝跪下。一枝梅連忙亦跪道：「妹妹緣何行此禮。快快請起。」端英跪著道：「還求恩赦前情，全奴犬馬之心。」一枝梅道：「是了是了，再舉初心，天地不容。」端英再拜而起，朝相便敬大杯，端英也頻頻而勸道：「梅恩人，若醉了，在此園亭上安歇。」一枝梅道：「再領三杯吾當別也。」張朝相苦苦相留，端英十分強屈。一枝梅道：「我業已許你保全了，今有一班弟兄，在於東門外等我回音，若再等待，彼必走來，反覺不便矣。」朝相進內，忙取出白銀三百兩，一盤掇了，送與梅君，一枝梅道：「是你的一團好意，我已盡知，不然一分也不受。但有夥計在彼，一時沒了盤纏。」他便前盤中取了兩錠，放在袖中，又連吃了三杯，叫聲：「請了。」竟往外走，二人忙忙隨送至大門外，一溜風去了。

陸氏初聞一枝梅報說來了，便抖倒在床，起來不得。端英與朝相走到床邊道：「去了，可起來。」陸氏道：「起來不得了。」便從這一日病重起來。醫人無效，卜問無靈，端英衣不解帶，日夜攙扶，猶如至親骨肉一般，難得好意。不期這病一日重加一日，初然發嗽，嗽久成啞，漸漸如燈盡油乾一般，寂然隱了。張朝相大哭起來，一門大小男女，無不痛哭。端英如喪考妣一般，累死累活的大哭。

自古死者不可復生，哭之無益。張朝相未免治喪料理，出殯安葬。方纔完事，此時親友就來說合親事。張朝相一力固辭回道：「尚無百日之期，安有重婚之理。」一面著人打聽華亭路家，還有何人宗族，並端英曾有許親事否。

張才一竟往松江進發，到了華亭進城，訪問指引，在登科牌扁門樓內便是。張才遂問，貼鄰道：「路舉人一個女兒，後妻生兩個兒子，後妻將女兒打罵不止，七月中夜裏走出一個好漢，把女兒搶去了，未知下落。如今二子長成了。」張才聽了實信，竟自回家，復了主人。張朝相道：「我恐端英非是路布之女，或已受某家聘定過的。今根腳已清，便洩本宗長兄為媒。」竟選十二月廿七日黃道良辰，娶為填房，完成大事。端英已覺歡喜，至期雙雙燕爾，合巹於飛。有詩贊曰：

秦女新添五夜香，宮花光映領巾長。  
胸前帶得宜男草，莫誤卿卿學太常。

又曰：

夙緣有喜晤今期，鸞鳳啣喙戲採幃。  
惟願綢繆山海固，雙飛雙宿共還啼。

至次年十月，端英分娩，生下一個兒子。朝相十分大喜。彌月之時，諸親歡慶，置酒相待。又過二年，又生一子，夫妻好生快活。

後來端英到了三十歲，同了丈夫帶二個兒子，往松江娘家而來。晚母還未曉得，二個兄弟竟不認得。及至說起前因，方知是女兒女婿。端英下拜後，甚是慚愧。又著二個外甥拜了外婆娘舅，一時間骨肉團圓。大排筵宴，一家親鄰慶賀，席上說出一枝梅之事，俱道：此人乃昆侖手段。一人說：「還可比著許虞侯的伎倆。」又說：「就是《紫釵記》黃衫豪這般爽快。」又說：「還像古押衙死裏求生的計較。」有人說：「他的女兒又不是死的。」內中口快的說：「若那夜不挾得去，少不得要打殺了。」大家歡笑而散。張家夫妻住了十日，辭別歸家，二邊往來不絕。

這回小說，特意翻案做的。一部全無，正有二十四家。前邊二十二回，俱是歡喜冤家。獨此一回乃圓滿這事，罷了冤家歡喜。比如一枝梅盜了冤枉官的金銀，府縣官把捕人打了二十，限三日內定要，如沒有還重責。這些應捕為他打了又尋不著，恨他家七世冤家。他三日復立在府前等著。捕人解官，眾人一見如得珍寶，好生歡喜。後來解到道衙。副使失了千金，心中恨他如醋，恨不得食肉寢皮，豈不是個惡冤家。反被一枝梅把厲害一言，道著害怕，反不追究贓物，把賊放了，豈不歡喜？比如繼母，前邊凌辱，豈非冤家。今日重逢，好生歡喜。比如一枝梅帶端英一節，原為蓄意劫掠，豈非冤家，至未後竟致冰釋，反為退盜，好生歡喜。如有世人兩相仇恨，做了一世冤家，到後來或因小事解冤釋結，亦是歡喜。今特借此一回小說，如幽谷生春之意，看傳者當作如是觀，處世者亦當作如是觀。

總評：

一枝梅巧計穿窬，八路垂涎金帛。繼母鞭笞，雄心奮激，效虞侯之竊章臺，寄西氏而吞吳室。端英花間淚零，心中惻隱，巧釋綠林，金湯彖室，是一奇子耶，完成筆段巧矣！

[返回 >> 歡喜冤家 >>](#)

[上一篇](#)   [本書完](#)   [本書來源：開放文學網站](#)